

上海爱护网信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发控股股东变更公告的声明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2019年3月，许资东将其持有的75万元上海益浩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益浩管理”）份额中的1.5万元转让给袁浩，73.5万元转让给吴玉。转让后，吴玉持有益浩管理99%的份额，间接持有公司15%的股份，加上直接持股36.75%，吴玉合计持有公司51.75%的股份，应为公司控股股东。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26日披露的《控股股东变更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33）。

由于公司相关人员对有关规定和规则理解不到位，未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现予以补充披露，公司对于公告的延期披露给投资者带来不便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爱护网信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8月26日